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4月22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时间、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做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经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本次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同意将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公开对外信息披露。

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二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，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会同本公告同时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价格的议案》

监事会对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事项进行了核实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调整符合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审议本次调整事项的程序合法、合规，同意公司对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。

《关于调整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价格的公告》会同本公告同时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四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同意对由于个人原因离职及 2018 年度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对 970,56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。

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会同本公告同时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备查文件

1、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4 月 27 日